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2-JSYZ-C2024-0003

项目名称：2024 年度鼓楼区数字化维修服务工程

项目所属行业：建筑业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徐州市鼓楼区城市管理局）的（2024 年度鼓楼区数字化维修服务工程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（2024 年度鼓楼区数字化维修服务工程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江苏恒厦建设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7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78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718 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√、微型企业）；
-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4 年 05 月 10 日

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